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承辦人：蘇恬
電話：07-5252000#2171
電子信箱：sofiesu0903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成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40700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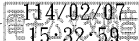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申請辦法、活動海報、計畫書(附件1 1140G00169_1_07145358723.pdf、附件2 1140G00169_2_07145358723.jpg、附件3 1140G00169_3_07145358723.pdf)

主旨：114年本校雙語教育資源中心「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」
開放申請，惠請轉知所屬教師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辦理教育部EMI雙語資源中心計畫，為促進大專院校教師建立雙語教育支持網絡，透過廣泛與多元的交流提升授課與自信，邀請全國大專院校教師申請成立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。
- 二、申請期程：即日起至114年2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。
- 三、補助經費：每案最高新臺幣5萬元。
- 四、執行期程：114年4月1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。
- 五、申請方式：透過線上申請表繳交計畫書，申請連結 <https://forms.gle/6E55JmFhHKsCxN4T6>。
- 六、檢附申請辦法、活動海報、計畫書如附件。
- 七、本案聯絡人：本校教務處教發中心蘇小姐，電話：07-5252000分機2171，電子郵件：sofiesu0903@mail.nsysu.edu.tw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校一級學術單位、二級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 



裝


訂

線



114 年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 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申請辦法

一、目的



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邀請大專院校教師共同構建雙語教學教師支持網絡，組成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。透過更廣泛且多元的交流，增強英語授課的教學能力，提升教師的自信與專業知能，進而促進各校雙語教學相關課程的開設與發展。

二、適用對象

申請人（即社群召集人）及社群成員為中華民國大專院校專任教師或專案教師。

三、申請方式及審核

1. 申請人於截止期限 114 年 2 月 24 日（一）中午 12：00 前繳交計畫書至線上申請表單，內容不全或格式不符者恕不予受理。
2. 由本中心邀請相關專家學者進行書面審查作業，必要時得請申請人提供補充資料，經審核作業後以電子郵件通知補助社群與補助金額。

四、社群組成及類型：

1. **社群成員組成：**以自由組成為原則，由至少 2 校（含）之成員 4 人（含）以上，由申請人擔任社群召集人，該名教師需引導社群活動進行。每位教師以參加一個社群為限。
2. **社群類別：**

教師社群有三種類型可提供申請，請於申請表中勾選欲申請的類別：

(1) 一般 EMI 類型社群：

一般類型的教師社群旨在促進教師之間的交流與合作，分享 EMI 教學經驗、創新教學方法及資源。透過定期會議、工作坊及線上論壇等形式，建立支持性網絡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，提高學生學習成果，同時鼓勵跨校合作以解決教學中的挑戰，使 EMI 教學持續優化與精進。

(2) EMI 教學品保社群：

EMI 教學品保教師社群以提升 EMI 教學品質保證（Quality Assurance, QA）為主要目標，專注於研發標準化工具與指標，建立系統化的 EMI 課堂品保機制。該社群致力於課堂評估量表、觀課表、學生學習評量及課堂品質的量化數據分析等方法的研究，透過教師間的合作與交流，推動教學品質提升，為 EMI 課程奠定堅實的品質基礎。本社群提供特別獎勵新臺幣陸仟圓/件，並於辦法第七條第 4 項補充說明。備註：「件」定義為「完整教

學品保成果」，內容可包括課堂評估量表、觀課表、學生學習評量或課堂品質的量化數據分析結果等。

(3) EMI 銜接課程及課綱社群：

EMI 銜接課程教師社群專注於設計專業學術英語 (ESAP) 與專門用途英語 (ESP) 的課程內容與課綱，旨在銜接並優化 EMI 課程。該社群匯聚語言教師與專業領域教師，共同發展符合學生需求的課綱，並透過分享課程與課綱設計經驗、試行教材及回饋結果等，促進 EMI 課堂中語言能力與專業知識的雙向整合。本社群提供特別獎勵新臺幣陸仟圓/件，並於辦法第七條第 4 項補充說明。備註：「件」定義為「完整銜接課程及課綱成果」，內容可包括教學教案 (lesson plan)、教學活動設計或課綱設計實例等。

五、社群運作：

1. **社群形式：**社群活動形式以讀書會、教學觀摩、實務研討、工作坊、經驗分享等方式進行，並至少規劃 4 次活動，活動長度至少每次 1.5 小時。鼓勵活動開放非本社群成員教師參加，本中心亦提供宣傳服務。社群活動須依照申請時規劃項目執行，辦理活動之主題/講者/項目若非申請時規劃所列，須繳交社群活動更動申請表，以進行新增/變更流程，經本中心同意後方可辦理。
2. **社群時數採計：**教師參與跨校教師社群活動，可採計為本中心「EMI 教師培訓計畫」之「參與教師社群」場次，每參與 1 次活動採計 1 場。
3. **社群核銷：**召集人於活動結束兩週內辦理相關經費核銷，並繳交活動紀錄表。
4. **社群成果分享：**獲補助之社群教師應踴躍參加本中心舉辦之相關教學研討會、交流會等活動，並有出席期中分享會和跨校教師社群成果分享會之義務。期中分享會於 114 年 9 月上旬以線上會議方式進行，社群申請人應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前繳交計畫成果報告，並於 12 月底參與期末總成果線上交流會。
5. **社群評選：**本中心將依據社群計畫成果報告與成果分享會評選績優社群。獲核績優社群之申請人將於未來申請新社群計畫時，額外獲得壹萬圓社群經費，以鼓勵績優社群持續深耕。

六、計畫審查原則

1. 社群主題與目標是否與本計畫宗旨相符合，闡述是否具體詳實？
2. 社群運作模式 (社群活動落實做法) 是否規劃周詳可行，有助於精進教師教學策略與技巧？
3. 教材教案之規劃是否具可行性，並可實際應用於授課課堂？
4. 社群預期成果是否與前三項審查項目有所呼應？
5. 社群經費編列是否合理，並符合社群活動之規劃？

七、經費補助

1. **經費補助**：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伍萬圓，補助項目限業務費，用以支應社群運作及活動需要，相關核銷項目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規定辦理。
2. **補助額度**：依計畫書所規劃之活動類型、內容及次數等內容作為審查參考依據，所有經費皆由本中心進行核銷，若未能如期動支經費，將收回經費補助餘款。
3. **經費用途**：講座鐘點費、專家諮詢費、交通費、工讀費、膳食費（每人每餐上限壹佰貳拾圓）、教材印刷費、雜支等項目。文具用品等耗材，單一項目不可超過參仟圓。
4. **特別獎勵**：
針對 EMI 教學品保與 EMI 銜接課程課綱社群，若於成果報告書中具體產出完整的教學品保或銜接課程及課綱成果，經專家委員審查通過，每件可獲特別獎勵金陸仟圓，每位社群成員限補助一件。若獲得獎勵金，需授權資源中心將其成果公告，並將其作為全國共享資源。
5. **核銷說明**：每場聚會社群成員需至少出席五成（含）以上社群成員教師，方可核銷該場聚會經費。每場聚會結束後，須於兩週內將活動紀錄表和簽到表寄送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，並將發票單據正本郵寄至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辦理。

八、計畫結案

獲補助社群需於結案前至少完成 4 次（含）以上活動紀錄，社群申請人應於執行時程結束後兩週內 114 年 12 月 15 日（一）前繳交計畫成果報告，俾憑辦理結案事宜。

九、計畫期程：

1. **計畫書徵件截止**：114 年 2 月 24 日（一）中午 12：00 止
2. **公布通過社群**：114 年 3 月下旬（另行公布）
3. **社群活動執行**：114 年 4 月 1 日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
4. **期中分享會**：114 年 9 月上旬（另行公布）
5. **繳交結案報告截止**：114 年 12 月 15 日（一）止
6. **總成果交流會**：114 年 12 月底或 115 年 1 月初（另行公布）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各社群活動紀錄及成果報告等資料，將置於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，供非營利或教學推廣使用。
2. 獲補助之教師應恪守學術專業倫理，不得有違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與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行為。

十一、聯絡人

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

承辦人：蘇小姐

地址：8042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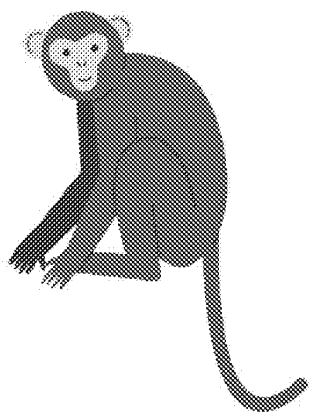
電話：(07) 5252000 # 2171

E-mail：sofiesu0903@mail.nsysu.edu.tw



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 114年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

BILINGUAL EDUCATION INTERCOLLEGIATE TEACHER COMMUNITY



01

申請 APPLICATION

期程 | 即日起至114年2月24日 中午12:00止
方式 | 透過線上申請表單繳交計畫書



線上申請表單掃我！

02

組成 COMPOSITION

成員 | 至少4名教師，來自2所以上學校
補助 | 每案最高新台幣5萬元

03

執行 IMPLEMENTATION

執行期程 | 114年4月1日至114年11月30日
活動內容 | EMI教學方法、課程品保方法、
EMI銜接課程及其他創新教學策略
活動形式 | 工作坊、教學觀摩、讀書會等，
至少辦理4次活動，每次1.5小時

聯絡人：
國立中山大學 雙語教育資源中心 蘇小姐
07-5252000 # 2171
sofesu0903@mail.nsysu.edu.tw

**114年度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
雙語教育跨校教師社群計畫書**

基本資料

社群名稱	中文	英文			
執行期間	114年4月1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				
申請人 (召集人)		職稱			
學校/單位別	OO 大學/OOO 系(請寫全稱)				
校內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		
電子信箱					
社群成員 (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)					
	姓名(中)	學校/單位別	職稱 (註明專任或兼任)	聯絡電話	電子信箱
	姓名(英)			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社群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EMI 類型社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MI 教學品保社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MI 銜接課程及課綱社群				

社群活動辦理 形式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讀書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觀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務研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諮詢
社群探討議題 涵蓋層面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教材或教案之開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進英語授課語言技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新課程之開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堂活動設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品保方法或工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教學資源研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堂管理技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與英語授課相關之議題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何用運用科技輔助教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學術英語 (ESAP)與專門用途英語(ESP)討論

【註】上述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減。

社群規劃

一、社群主題與目標

請依據所選社群類別來擬訂主題及目標。



二、社群活動規劃

請依據所勾選的社群類型，規劃社群活動社群所規劃之活動。形式可採讀書會、教學觀摩、實務研討、座談會、講座、教學諮詢、工作坊、經驗分享等，至少辦理4次活動，原則上活動長度應至少1.5小時，且具有教師交流性質。此外，依本社群計劃案精神，教學諮詢活動定義為「邀請專家為社群成員（至少1/2或以上出席）進行諮詢 EMI 教學相關之議題」。前述專家定義為「本中心顧問教師／具有 EMI 經驗的專家學者（需於下簡述其經歷與諮詢之必要性）」。社群內及中山大學教師，不得編列專家諮詢費。



社群活動規畫表

編號	主題	類型	時間	擬邀請講者	講者經歷
ex	EMI 課堂中的成效評量分析策略	主題講座	2 小時/ 預計 5 月辦理	國立 OO 大學王小明教授	10 年 EMI 教學經驗 OO 大學課程與教學博士 曾任國立 OO 大學「EMI 授課語言技巧工作坊」講者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
※社群活動須依照申請時規劃項目執行，辦理活動之主題/講者/項目若非申請時規劃所列，須辦理社群活動新增/變更流程，經本校同意後方可辦理。

三、預期產出之 EMI 課程教材或教案／課程品保方法／ESP 或 ESAP 銜接課程或課綱

請依據所選擇社群類別，具體說明產出 EMI 課程教材或教案／課程品保方法／ESP 或 ESAP 銜接課程或課綱之內容，並闡述如何透過社群活動來產出 EMI 課程教材或教案／課程品保方法／ESP 或 ESAP 銜接課程或課綱



四、預期目標與成果

撰寫方式不拘，建議分別以質化指標（如1.運用○○○教學法於○○○EMI 課程。2.強化○○○教學理論與實務之連結。3.促進教師交流並強化教師教學技巧。）及量化指標（如1.產出○○份 EMI 課程教案。2.成員參與教師 EMI 工作坊○○場次。3.辦理○○場共識交流活動。4.開設○○門 EMI/ESP/EAP 課程）敘明，並說明檢核方式。

五、經費預算表
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	
	單價	數量	總價	說明	備註
講座鐘點費				依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規定，每小時至多2,000元整(講者為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則減半支給)	
專家諮詢費				每人次 1,000 元至 2,500元。 社群內成員及國立中山大學教師，不得編列諮詢費。	
工讀費	190	人時		每位工讀生勞保及勞退金請自行查表，編列工讀費時應包含勞保及勞退金費用。	
勞保、勞退		日			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			(講座鐘點費、工讀費...) *2.11%。	
國內差旅費				檢據核銷	
影印、印刷及裝訂費				單次核銷最高以5000元為限	
誤餐費				每場活動每人不超過120元	
參考書籍				須符合社群主題或執行活動所需，最高以2000元為限	
雜支				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錄音帶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。 文具用品等耗材，單一項目不可超過3000元。	

業務費
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	
	單價	數量	總價	說明	備註
總計					元

註：

1.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。
2. 相關核銷項目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規定辦理。
3. 敬請利用「備註」欄位敘明編列經費用途，以利審查。

